# 郑州市教育局 关于印发《2020 年民办学校"双随机、 一公开"监管抽查计划》的通知

### 市管各民办学校:

为贯彻落实省市"双随机、一公开"工作要求,进一步推进放管结合、创新管理方式,规范检查行为,提高监管效能,提升全市民办教育的治理水平和治理能力,市教育局制定了《2020年民办学校"双随机、一公开"监管抽查计划》,现印发给你们,请认真贯彻执行。

2020年3月27日

## 郑州市教育局 2020 年民办学校"双随机、一公开" 监管抽查计划

#### 一、时间安排

抽查工作于2020年1月1日开始12月31日结束。

#### 二、抽查事项

- (一)抽查事项,民办学校办学行为检查(民办学校年度检查)。
- (二)抽查结果的处理。抽查结果在郑州教育信息网进行公示。

#### 三、工作流程

- (一)两库名单的确定。1、确定抽查对象,郑州市教育局审批的民办学校。2、确定执法人员,执法人员由市教育局民办教育管理处牵头,从郑州市教育局执法人员中随机确定,被抽取的检查人员与被抽取的检查对象有利害关系的,应当回避,并重新抽取检查人员。每次检查抽取的检查人员不得少于2人,同时吸收有关监管专家参与。
  - (二)检查方式。采用实地检查方式。
- (三)查处违法。对抽查发现的违法违规行为,监管部门要依法依规处理,增强学校主体守法的自觉性。

#### 四、工作要求

- (一)加强组织领导。成立由市教育局党组成员张少亮为组长的工作领导小组,统筹协调工作中存在的问题,切实把"双随机、一公开"抽查监管落到实处。
- (二)严格抽查纪律。工作人员对被抽取的学校主体实施检查时,不能妨碍学校主体正常的教学活动,不得谋取其他利益。对抽查监管工作中失职渎职和违纪的,要依法依纪严肃处理。
- (三)加强宣传培训。"双随机、一公开"抽查是事中事后监管方式的探索和创新,要加大宣传力度,探索完善"双随机、一公开"抽查监管方法,不断提高执法能力。
- (四)接受社会监督。及时向社会公开随机抽查事项清单,公布抽查情况和抽查结果,扩大随机抽查的影响面,接受社会监督。

附件: 郑州市教育局民办学校"双随机、一公开"抽查 事项清单